

证券代码：600011

证券简称：华能国际

公告编号：2026-056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基础设施公募REITs申报发行工作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或“华能国际”）于2025年5月27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华能煤电REIT所涉关联交易和分拆上市的议案》，同意本公司开展长城华能燃煤发电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华能煤电REIT”或“基础设施公募REITs”）涉及的关联交易，并签署相关的交易文件；并于2026年4月28日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批准了《关于进一步审议华能煤电REIT所涉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根据进一步审议事项执行华能煤电REIT所涉的关联交易，并签署相关的交易文件。具体内容详见华能国际于2025年5月29日发布的《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基础设施公募REITs申报工作暨关联交易公告》、于2026年4月29日发布的《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2026年5月12日，华能煤电REIT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交所”）正式受理，具体内容详见华能国际于2026年5月14日发布的《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基础设施公募REITs项目申报进展的公告》。

2026年9月11日，上交所出具了《关于对长城华能燃煤发电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上市及长城-华能煤电1号基础设施资产支持专项计划资产支持证券挂牌转让无异议的函》[上证REITs（审）（2026）21号]，对长城华能燃煤发电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上市及长城-华能煤电1号基础设施资产支持专项计划资产支持证券挂牌转让无异议。

2026年9月20日，中国证监会向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长城基金”）出具了《关于准予长城华能燃煤发电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6〕2573号），该批复主要内容如下：

（一）准予长城基金注册长城华能燃煤发电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类型为契约型封闭式，基金合同期限为27年。

（二）准予基金的募集份额总额为10亿份。

（三）同意长城基金为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基

金的基金托管人。

（四）长城基金应自该批复下发之日起6个月内进行基金的募集活动，募集期限自基金份额发售之日起不得超过3个月。

公司将积极推进发行基础设施公募REITs相关工作，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与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谨慎投资。

特此公告。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22日